

QB

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

钟表工业标准

中华人民共和国轻工业部 发布

目 录

1	QB/T 1897—93	钟表 防水手表	(1)
2	QB/T 1898—93	钟表 防震手表	(4)
3	QB/T 1899—93	钟表 防磁手表	(9)
4	QB/T 1900—93	表针配合尺寸系列	(11)
5	QB/T 1901.1—93	表壳体及其附件 金合金覆盖层 第 1 部分 一般要求	(14)
6	QB/T 1901.2—93	表壳体及其附件 金合金覆盖层 第 2 部分 纯度、厚度、耐腐蚀性能和结合强度的测试	(17)
7	QB/T 1902—93	普通液晶式石英手表	(23)
8	QB/T 1903—93	自动手表	(30)
9	QB/T 1904—93	机械日历手表	(35)
10	QB/T 1905—93	指针式石英表用线路板组件	(41)
11	QB/T 1906—93	手表螺钉	(48)
12	QB/T 1907—93	手表防震器	(58)
13	QB/T 1908—93	液晶数字式石英秒表	(72)
14	QB/T 1909—93	指针、液晶数字式石英手表	(81)
15	QB/T 1910—93	表用铅黄铜棒与线	(89)
16	QB/T 1911—93	钟用HPb59—1铅黄铜板和带	(94)
17	QB/T 1939—94	电风扇用机械式定时器	(98)
18	QB/T 1986—94	手表表盘	(107)
19	QB/T 1987—94	建筑用石英大钟	(114)
20	QB 1988—94	计时仪器用辐射发光粉及其涂件	(118)
21	QB/T 1989—94	计时仪器用公差与配合 塑料件公差	(127)
22	QB/T 2022—94	表用铅锌白铜棒	(140)
23	QB 2033—94	钟表工业劳动安全技术规程	(144)
24	QB/T 2047—94	金属表带	(151)
25	QB/T 2092—95	计时仪器用齿轮 端面齿轮	(163)

钟表 防震手表

本标准等同采用国际标准ISO 1413《钟表 防震手表》(1984年版)。

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防震手表的最低要求和相应的试验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标明“防震”手表的型式试验。

本标准不适用于对整批手表产品逐个地检验。因为防震试验能引起日差变化,对检验后的手表,即使符合防震手表的最低要求而没有明显损伤,也必须进行重新调整。

本标准基于模拟手表从1m高度偶然跌落到水平硬木表面时所受到的冲击。

2 引用标准

GB 4028 计时仪器的检验位置标记

3 术语

下列术语适用于本标准。

3.1 防震手表

符合本标准最低要求的手表。

3.2 剩余效应

按本标准规定的试验条件测得的瞬时日差之差。

4 技术要求

按第5章规定试验时,防震手表应符合下列最低要求。

4.1 手表每次受冲击后都不得停走。

4.2 对于石英手表,剩余效应不得超过 $2s/d$,对于其他类型的手表,剩余效应不得超过 $60s/d$ 。

4.3 经受试验后的手表不应影响正常功能和损坏外观(例如指针的弯曲或移位,自动或日历装置的损坏,玻璃破裂,表壳脚弯曲,柄轴组件弯曲、断裂和按钮损坏等)。

5 试验方法

试验手表不应装表带,除非表带和手表是一体的。

5.1 试验温度

整个试验期间,环境温度应为 $18\sim 25^{\circ}C$,温度波动不大于 $2^{\circ}C$ 。

5.2 仪器

用于产生冲击的仪器应是一种摆式冲击仪(见第7章),也可以是符合第6章规定特性